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7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9	X3HB202512030015	1.2022年以来，涿州市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和涿州市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将430余亩国有林地上树林非法砍伐售卖和非法取土售卖。将国有林地挖成大坑后用养殖场污水填满，造成环境污染。2.涿州市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和涿州市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占用国有林地40余亩经营奶牛养殖，在国有林地上堆放固体废物和建筑、生活垃圾。建设粉碎材料车间，偷挖盗采附近河道砂石料，非法生产建筑混料。	保定市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1.关于“涿州市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和涿州市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将430余亩国有林地上树林非法砍伐售卖和非法取土售卖”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点位占地面积约378亩，按照土地性质划分林地约238亩，草地约90亩、耕地约35亩、农村道路约15亩，所有权为涿州国控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地块用途为应急防洪堤水利工程项目的取土区及临时作业用地，取土全部用于应急防洪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符合灾后重建项目先行使用土地政策，合同签订为涿州国控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涉及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和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涿州国控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砍伐前已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 2.关于“将国有林地挖成大坑后用养殖场污水填满，造成环境污染”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所有取土坑内未发现排污口、暗管、明暗沟等各类排污相关设施，取土坑内约半米至一米深不等积水为地下水返水及雨水。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实际为涿州市新旺奶牛养殖有限公司，该养殖场与取土坑最近的直线距离约20米，养殖场已按标准配备了粪污处理设施，场区无对外排污口，现场检查时粪污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使用，未发现养殖场污水外溢至取土坑或林地现象。 3.关于“涿州市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和涿州市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占用国有林地40余亩经营奶牛养殖”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点位占地面积约60亩，土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实际用途为奶牛养殖。该养殖场已依法办理营业执照、设施农用地备案等相关手续，养殖活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及相关管理要求。 4.关于“在国有林地上堆放固体废物和建筑、生活垃圾”问题属实。经核查，该地块位于378亩临时征地范围内，在部分未取土区域堆放有混合垃圾，共计67005立方米，压占林地约0.3亩。经核实，该混合垃圾来源为应急防洪水利工程在实施过程中发现的两处位于地面以下的历史积存混合垃圾。 5.关于“建设粉碎材料车间，偷挖盗采附近河道砂石料，非法生产建筑混料”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举报中提及的粉碎材料车间实际为涿州市青晓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因经营问题处于停产状态，厂区主要生产设备已拆除，已不具备生产能力，车间内无生产原料，无砂石料。	部分属实	筛分清运垃圾完成后平整场地。	针对“在国有林地上堆放固体废物和建筑、生活垃圾”问题。涿州市责令涿州创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一是对已经筛分的生活垃圾转运至硬化地面处，对暂时无法及时清运的剩余垃圾进行苫盖；二是对混合垃圾进行筛分，将筛分后的建筑垃圾运往涿州市建筑垃圾场，将生活垃圾运往涿州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清运完成后平整场地，预计2026年3月30日前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30	D3HB202512030037	保定市清苑区望亭镇御城村高卫废铝厂生产过程中污染，扬尘污染，异味污染。	保定市清苑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关于“高卫废铝厂生产过程中污染”问题属实。经核查，废铝厂实为保定福瑞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生产车间无大门，车间敞开状态无法隔音，厂界东侧为大坑，南侧为居民，其余两侧隔道均为居民，企业生产时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因企业近期无法生产，故尚不能开展监测。 2.关于“扬尘污染”问题属实。经核查，该公司原材料为废旧电热壶、废旧电热锅，破碎工序生产时产生氧化镁粉末，车间及厂区地面有积尘，由此判定布袋除尘器收集效果不佳，存在无组织排放问题。 3.关于“异味污染”问题不属实。经核查，现场无明显异味，也没有发现产生异味的原材料。	部分属实	帮扶整改，规范达标。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清苑区分局车间安装大门，对生产车间进行维修密闭；对厂区进行清理，保持厂区环境清洁，减少噪声和扬尘污染。	阶段性办结	无
31	X3HB202512030012	保定市望都县庄里村煤改气工程的3年补贴款未发放。	保定市望都县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其他污染	关于“保定市望都县庄里村煤改气工程的3年补贴款未发放”问题属实。经核查，望都县庄里村2019年开展整村煤改气改造工作，全村共计完成869户。2019年—2021年执行用气补贴1元/立方米，2019年庄里村冬季已发放运行补贴资金共计46.2万元，2020年庄里村冬季取暖季涉及运行补贴48.91万元未拨付，2021年庄里村冬季取暖季涉及运行补贴45.48万元未拨付；2022年—2024年执行用气补贴退坡50%政策，2022年庄里村冬季取暖季涉及运行补贴16.57万元未拨付，2023年庄里村冬季取暖季涉及运行补贴17.83万元未拨付，2024年庄里村冬季取暖季涉及运行补贴13.01万元未拨付。2020年—2024年共涉及庄里村运行补贴资金141.8万元未拨付到位。	属实	向村民说明补贴发放政策及剩余款项推进进度，耐心解答群众疑问，获得群众理解与支持。积极推动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确保剩余补贴款尽快拨付。	1.望都县组织专人联合望都县中燃公司对庄里村煤改气工程补贴对象、补贴标准、应发金额等信息进行再次复核，完善农户补贴信息及数据，确保无错漏、无偏差。 2.已与县财政部门建立专项对接机制，详细说明群众诉求实际情况，积极推动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确保剩余补贴款尽快拨付。 3.通过村公告栏、入户走访、微信群通知等方式，向村民说明补贴发放政策及剩余款项推进进度，耐心解答群众疑问，争取理解与支持。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2	D3HB20251 2030019	和园小区南边十几米处的猪场异味大，粪便倾倒到附近耕地，污染地下水。要求取缔。	保定市徐水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关于“和园小区南边十几米处的猪场异味大，粪便倾倒到附近耕地”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代瑞海生猪养殖场环境卫生整治规范有序，严格执行“日产日清”管理制度，圈舍内无粪便堆积，未闻到明显异味，整体环境管理水平符合养殖污染防治相关要求。该养殖场经前期环保督察信访案件核查整改后，严格按照整改措施进行整改，圈舍内粪污统一运至固体粪污发酵池进行暂存，发酵池采用密闭塑料膜进行全覆盖，仅在清运过程中产生少量异味。经走访和园小区不同楼栋、不同楼层的居民，受访居民普遍反映仅在极少数特殊天气条件下会偶尔闻到轻微异味，且异味持续时间较短，未对正常居住、休息等造成明显干扰，也未出现因异味引发的不适当情况。经对周边耕地进行拉网式巡查，重点查看耕地地表是否存在粪污堆积、倾倒痕迹，同步询问地块承包户及周边村民了解近期情况，未在该区域耕地内发现粪污倾倒、堆积现象，耕地土壤及周边环境未呈现粪污污染特征。 2.关于“污染地下水”问题不属实。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徐水区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地下水水质专项采样检测工作，在该养殖场地下水径流方向的上游与下游区域分别选取农灌水井作为监测点位，监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规范养殖场日常管理，避免异味污染。加强日常巡查和监督，杜绝粪污违规倾倒问题。	针对“猪场异味大”问题。1.开展专项环境治理督导工作，全面强化消毒除臭及粪污处置管理，着力解决异味扰民问题。 2.制定“每日三消杀、每周全覆盖”的消毒制度；优化圈舍日常管理流程，安排专人负责粪便、垫料等污染物的及时清理；定期对圈舍地面、墙壁、排污管道进行深度清洁与维护，及时修补破损设施。 3.对粪污发酵池实施全密闭化改造，同时，结合区域农田种植规划与作物生长需求，建立“粪污发酵—一定时转运—科学还田”的闭环利用机制。 4.积极推进养殖场搬迁事宜。	已办结	无
33	D3HB20251 2030018	保定市涿州市刁窝镇河西务村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无任何手续，该合作社与涿州市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非法砍伐潘各庄村东南600余亩国有林场并取土卖土，将合作社污水排入林场内，林场内有一建筑石料车间把附近河道的沙土在此加工并售卖。	保定市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	1.关于“保定市涿州市刁窝镇河西务村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无任何手续”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实际为涿州市新旺奶牛养殖有限公司，已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已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已办理土地备案手续。 2.关于“该合作社与涿州市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非法砍伐潘各庄村东南600余亩国有林场并取土卖土”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点位占地面积约378亩，按照土地性质划分林地约238亩、草地约90亩、耕地约35亩、农村道路约15亩，所有权为涿州国控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地块用途为应急防洪提水利工程项目的取土区及临时作业用地，取土全部用于应急防洪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符合灾后重建项目先行使用土地政策，合同签订人为涿州国控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涉及海勋奶牛专业合作社和绿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涿州国控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砍伐前已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 3.关于“将合作社污水排入林场内”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所有取土坑内未发现排污口、暗管、明暗沟等各类排污相关设施，取土坑内约半米至一米深不等积水为地下水返水及雨水。涿州市新旺奶牛养殖有限公司与取土坑最近的直线距离约20米，养殖场已按标准配建了粪污处理设施，厂区无对外排污口，现场检查时粪污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使用，未发现养殖场污水外溢至取土坑或林地现象。 4.关于“林场内有一建筑石料车间把附近河道的沙土在此加工并售卖”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举报中提及的粉碎材料车间实为涿州市青晓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因经营问题处于停产状态，厂区主要生产设备已拆除，已不具备生产能力，车间内无生产原料，无砂石料。	部分属实	持续加强监管，提升企业环境保护意识，确保企业规范生产。	针对“养殖场排水”问题。涿州市将持续加强监管，提升企业环境保护意识，确保企业规范生产。	已办结	无
34	X3HB20251 2030056	曲阳县支曹林场曲阳恒大绿化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2019年在林场内唐河南岸大规模非法采砂，形成的沙坑未治理。	保定市曲阳县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生态	1.关于“曲阳县支曹林场曲阳恒大绿化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2019年在林场内唐河南岸大规模非法采砂”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恒大绿化开发公司曾办理河北省河道采砂许可证，于2011年12月至2017年6月30日期间在曲阳县嘉禾镇支曹村唐河南岸实施采砂作业。经查阅现有档案资料，2010年—2019年期间曲阳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未发现恒大绿化开发有限公司存在非法采砂行为。近期，有举报反映2012年至2019年该林场内存在非法采砂行为，信访人现场指界范围为支曹林场内唐河南岸两个采坑。经曲阳县嘉禾镇人民政府委托第三方评估，非法采砂行为属实，达到刑事立案标准，已移送曲阳县公安局。 2.关于“形成的沙坑未治理”问题不属实。2017年，林场对唐河南岸采坑全部进行了治理，包括坑体平整与补植树木。近年来因西大洋水库泄洪及南水北调倒虹吸工程放水，原补植树苗被水淹没，本次现场核查时现状为主河槽外拓水面，河滩地高出该水面约5米，未发现未治理采矿坑。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杜绝私挖乱采情况发生。	针对“存在非法采砂”问题。曲阳县公安局已立案侦查，目前正在查处中。	已办结	无
35	D3HB20251 2030007	大王店镇小黑山村北的山的背面被福成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挖空，盗采青白石时间为2019年至2023年。	保定市徐水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	关于“大王店镇小黑山村北的山的背面被福成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挖空，盗采青白石时间为2019年至2023年”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未发现私挖盗采现象。经查阅往年卷宗得知，该点位2019年至2023年共发生四次私挖盗采事件，均为个体行为，未发现与福成园公司相关联，均被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镇政府执法人员发现并进行立案处罚。自2024年，该处山体周围路口均已建设限宽路障、加装监控设施，采取不间断巡逻等措施进行全面监管，至今未再发生新的私挖盗采行为。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杜绝盗采情况发生。	针对“盗采”问题。徐水区将加密限宽路障巡查维护，强化监控设施运维管理，杜绝盗采情况发生。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6	D3HB202512030006	要庄乡西黄村、东黄村、前大留村、后大留村地下水水井抽上来的水有白沫，放置后有沉淀物，怀疑地下水受到污染。	保定市满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1.关于“要庄乡西黄村、东黄村、前大留村、后大留村地下水水井抽上来的水有白沫，怀疑地下水受到污染”问题不属实。经核查，随机抽取要庄乡西黄村、东黄村、前大留村、后大留村4个村饮用水水井源头水和水龙头末梢水样品观察，水质清澈，未发现白沫，肉眼观察未发现颗粒状悬浮物。 2.关于“要庄乡西黄村、东黄村、前大留村、后大留村地下水水井抽上来的水放置后有沉淀物”问题属实。经核查，随机抽取要庄乡西黄村、东黄村、前大留村、后大留村4个村户内正在使用中的储水罐、桶等容器，发现有沉淀物，为少量泥沙。	部分属实	纳入集中供水管网统一供水。	针对“有沉淀物”问题。1.定期进行水质监测，确保饮用水安全。 2.按照全区统一供水规划，加快切换地表水厂饮用水水源，进一步保障饮水安全。	已办结	无